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5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业绩考核目标的限制性股票并终止实施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51名离职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28.49万股；同意公司回购注销第一个解除限售期708名激励对象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828.696万股；同意公司终止实施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708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限制性股票1,243.044万股。本次全部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200.23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20%。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838,081,991股减少至1,816,079,691股，注册资本由1,838,081,991元减少至1,816,079,691元。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注销和减少注册资本事宜。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5日